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各位董事：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恪守职责，切实履行了审计监督和专业服务的义务。现本委员会对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陈留平先生、贺正生先生及董事张明荣先生 3 名成员组成，其中由具备会计和财务管理相关专业经验的陈留平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二、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9 次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现场投票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时间	届次	通过议案
1	2023 年 1 月 17 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增加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接受关联担保的议案》
2	2023 年 4 月 23 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	《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确认 2022 年度<审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关于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序号	时间	届次	通过议案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接受关联担保的议案》
			《关于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3	2023 年 4 月 26 日	第三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	《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项目贷款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4	2023 年 5 月 11 日	第三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2 年度、2021 年度、2020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的议案》
5	2023 年 8 月 3 日	第三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	《关于新增关联方及新增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6	2023 年 8 月 24 日	第三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	《关于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7	2023 年 9 月 8 日	第三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增加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8	2023 年 10 月 26 日	第三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	《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9	2023 年 11 月 20 日	第三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增加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三、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1、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聘请的外部审计机构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和专业性进行了评估，认为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并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审计机构的义务和责任。

2、对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指导情况

2023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合法合规及财务管理等进行了监督，始终保持与公司内审部门的沟通，对内部审计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实施的有效性进行了评估，认为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制度健全，能够高质量、高效率的完成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并不存在重大问题。

3、审阅公司财务报告

2023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各项财务报告，从专业角度对公司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财务报告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况。

经审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的编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等涉及重要会计判断的事项，亦不存在导致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事项。

4、监督及评估公司内控制度建设情况

2023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职能和行业专长，积极推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和执行，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总体评价

2023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勤勉尽责、恪尽职守，较好履行了各项职责。

2024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进一步提高专业水平与决策能力，更好地完成公司及董事会的授权职责，维护公司、股东、尤其是社会公众股股东的权益。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 4 月 24 日